

# 牡丹江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

##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0 年，市营商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提高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的透明度，建设法治政府，增强营商工作公信力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

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组长由局主要负责人担任，副组长由分管副局长担任，成员由各科室主要负责人担任。印发《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对全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。根据机构改革情况，及时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进行修订并重新发布，对信息公开目录及时进行调整。加强督查督办，各科室均明确了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及时督促各科室按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和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保密审查等制度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有效的开展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。

## （二）夯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体系

持续完善我市营商环境工作体制，牵头协同全市各中省市直部门、县（市）区和公用企业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。建立了营商环境工作机制，设立由 30 家单位组成的全市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制度，高位推动涉环主要责任部门的优环各项举措；牵头推动 6 个市级工作专班（民生大厦建设专班、放管服改革工作专班、数字政府建设专班、“清赖行动”专班、营商环境评价专班和信用体系建设专班），针对营商环境建设中的薄弱环节和重点难点工作，集中力量，专项攻坚。建立了营商环境工作制度，印发了《牡丹江市重大损害营商环境案件挂牌督办制度》、《牡丹江市营商环境监督测评点、特邀监督员制度》等制度。初步建成营商环境政策体系，先后印发了《牡丹江市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》《牡丹江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任务分工》《牡丹江市优化营商环境 80 条政策措施》《牡丹江市 2020 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实施方案》等一系列政策。在建立和完善体制机制的基础上，构建了全市协同抓营商环境的工作网络，积极发挥营商部门牵头抓总作用，协同全市有关部门共同推进营商环境建设，近两年的工作实践，我市政务环境、市场环境和法治环境都发生了积极变化，营商环境意识深入人心，优化营商环境成为中省市直各部门的主题词。

### （三）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为了回应广大群众网上办事的需求，方便服务群众，市营商局搭建我市政务服务网，集网上办公、服务群众、政策宣传、政务公开、社会监督等功能于一体，通过积极运用互联网传播功能，架起了我市政务服务与人民群众直接沟通的网上桥梁，为社会各界提供了功能齐全的网上服务。

2020年收到1项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，信息内容为牡丹江综合交通枢纽（公铁联运中心）建设项目立项情况。

### （四）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开展情况

借助“牡丹江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”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，聚焦重塑投资营商新环境的主要任务，宣传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政务服务、打造数字政府、狠抓环境监督、推进营商环境评价等工作，综合运用“文字+图片、视频”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。自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，共发布155篇讯息，总阅读量达32365次，单条浏览量最高达6389次，助力企业、群众及时掌握各类政策利好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6	6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66	0	5824
其他对外管理服	0	0	0

务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9	295.4 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1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1	0	0	0	0	1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它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二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
年度 办 理 结 果	(三) 不 予 公 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 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	0	0	0	0	0	0	0

	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总体上看，市营商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贯彻落实情况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但是，政府信息公开推进过程中也存在着一些问题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和要求的把握能力不强；二是针对营商环境信息多、服务对象广的特点，服务性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广泛性有待加强，信息公开工作专职人员配备不足，业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。

下一步市营商局将围绕全市中心工作，积极践行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十九大“二中”、“三中”、“四中”、“五中”

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工作，规范政务公开行为，多形式、多渠道地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拓展公开途径、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，营造良好的政务环境，以办事不求人承诺为标准，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，将政务公开工作办成人民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。

**一是抢抓机遇。**今年是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，面对全国全省大力推进营商环境建设的有利契机，我局将抢抓机遇，积极探索原创性、差异化的优化营商环境具体措施。将政务公开工作与我局探索措施相结合，在全市范围营造“人人皆是环境”“处处关乎环境”的浓厚氛围。

**二是进一步落实工作制度。**加大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力度，及时满足群众政府信息公开需求。同时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方式，在运用好传统媒介的同时，探索运用新媒体的信息公开。坚持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做到公开内容详实、广泛，并使内容与栏目相对应，扩大群众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。

**三是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体系。**坚持从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需求出发，继续突出抓好重点领域和重要政务信息公开，不断总结实践经验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，让群众获得更多的知情权。加强队伍

建设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为开展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坚强保障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